

## **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七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，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司东三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 9 人，本次会议由吴福胜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的议案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决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。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鉴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发生变动的实际情况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相关要求，经董事会讨论研究，决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：

##### **一、战略委员会**

主要职责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

召集人：吴福胜

成 员：高申保、张正和、孙先武、吴霖、吴尚义、  
方福前、戴新民、尤佳

## 二、审计委员会

主要职责：（1）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；（2）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；（3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；（4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；（5）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。

召集人：戴新民

成 员：吴霖、尤佳

## 三、提名委员会

主要职责：（1）研究董事、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；（2）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；（3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。

召集人：方福前

成 员：吴福胜、高申保、戴新民、尤佳

## 四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要职责：（1）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，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；（2）研究和审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。

召集人：尤佳

成 员：吴福胜、高申保、方福前、戴新民

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负责，各专门委员的提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查决定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12月28日